

2016-2020 年方湖承包合同延期补充协议

甲方：怀宁县芝麻湖水产养殖场

乙方：安庆市富江水产养殖有限公司

根据县政府《关于怀宁县招商引资项目评估审核准入有关事宜的会议纪要》(2016年5月11日)，同意由通威渔光一体科技(北京)有限公司投资的“渔光一体”水产科技园项目准入落户怀宁县芝麻湖水产养殖场方家湖。由于该项目投资方要求水面使用年限最低达30年的，现经甲乙双方协商，达成如下延期补充协议：

一、在原承包合同第二款承包时间五年(2016年1月25日至2021年1月18日)的基础上延期二十五年，即自2016年1月25日始至2046年1月18日终止，承包期30年。

二、在原承包合同第三款作如下补充：承包款在原承包合同基础上每五年调整一次，承包款每五年在上一个五年的基数上增长一次，增幅为10%。自2021年始，每年承包款乙方于该年1月30日前全额缴甲方。

三、除本协议中明确所作补充的条款之外，原合同的其余部分完全继续有效。

本协议生效后，即成为原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，与其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。本协议一式三份，甲乙双方各执一份，上报主管部门一份。



2016年5月19日

